大仁科技大學

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系(含環境管理碩士班)

畢業門檻實施要點

103.02.18 系(所)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3.02.20 系(所)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.08.10 系(所)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.10.28 系(所)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.06.12 系(所)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.06.16 行政會議通過 111.09.28 系(所)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使本系學生於畢業前,藉由通過英文檢定與證照專業能力檢定,以增強學生升學 及就業之競爭力,因而訂定「大仁科技大學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系(含環境管理碩士 班)畢業門檻及認列作業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系在學之大學部學生,應依本要點之規定通過「英文能力檢定」及「專業能力檢 定」之標準後,始得畢業。
- 三、本系大學部學生應於修業期間內通過 CSEPT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初級檢定(相當 於多益初級檢定)。
- 四、為輔助本系學生通過前述英語能力檢定,未通過者,可選修「英文檢定」初級課程, 其成績合格者始得認列。
- 五、專業能力檢定規範本系學生應先完成下列第(一)項與環安相關之專業證照之學術科 考試,取得二者之一,均得認列;第(一)項未完成者,則依序進入第(二)及第(三)項 之程序審查,符合資格者,始得認列。
 - (一)至少取得下列行政院勞動部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核發「專業核心證照」一張: 1.下水道設施操作一水質檢驗乙級技術士。
 - 2.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技術士。
 - (二)至少取得一項上述「專業核心證照」學科考試及格,且獲得下列「專業相關證照」 證書一張:
 - 1.行政院勞動部核定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相關專業證照。
 - 2.內政部消防署核定之防火管理或消防安全管理相關專業證照。
 - 3.考試院考選部舉辦之相關專業考試及格。
 - 4.環保署核定之各類環保證照訓練及格。
 - 5.上述 1~4 專業相關證照,本要點需列表說明,若有未盡列入之專業相關證照 者,則送交系課程委員會審核之。
 - (三)至少需取得二張「專業相關證照」,並送交系課程委員會審核之。
- 六、通過「英語能力檢定」及「專業能力檢定」標準之本系學生,應將成績證明文件上 傳至指定之校務平台,經審核通過後登錄「檢定通過」成績。
- 七、本系各班導師應於每學期初告知該班學生,有關本要點之規定,並從旁協助輔導。
- 八、本要點經系(所)務會議通過,陳請藥學暨健康學院院長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